

桃園市龜山區龜山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實施環境教育二年一班成果

(依據環境教育法第 19 條規定，機關、公營事業機構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，應於每年一月三十一日以前訂定環境教育計畫，推展環境教育，所有員工、教師、學生均應於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參加四小時以上環境教育)

(一)實施內容

項次	日期	節次 (導師時間、 或配合活動 節次)	課程或活動名稱	實施方式 (領域課程、影片 欣賞或活動)	時數
一	112 年 9 月 26 日	第 1.2 節課	又又老師說故事	驕傲的小吉	80 分鐘
二	112 年 10 月 17 日	第 1.2 節課	校園裡的野菜	影片觀賞. 實體植物觀察	80 分鐘
三	112 年 11 月 7 日	第 1.2 節課	生活課程: 吹泡泡	影片觀賞. 實體操作	80 分鐘
四	年 月 日				

(二)成果照片



說明：項次 一 成果照片



說明：項次 一 成果照片



說明：項次 二 成果照片



說明：項次 二 成果照片



說明：項次 三 成果照片

(如有需要，表格可以複製下去。)



說明：項次 三 成果照片